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4月21日至2026年07月20日止。

第 8865893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1月18日

商 标

安亦晴

申 请 人 海南皓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海大道266号创业孵化中心4楼A3、A4室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止痒凝胶；皮肤病用凝胶；医用敷料；

第10类：医疗器械和仪器；医疗器械；敷药用器具